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1-007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二、工商登记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7137681594

名称: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经济开发区厦门路99号

法定代表人:金玉谟

注册资本: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9年10月09日

营业期限:1999年10月0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链条、链轮、汽车、农业机械、摩托车、游艇、飞机零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销售:润滑油;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8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45.35亿元到46.8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2.90亿元到34.36亿元,同比增加264%到276%。

2.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43.52亿元到44.9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3.33亿元到34.78亿元,同比增加327%到341%。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35亿元到46.8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2.90亿元到34.36亿元,同比增加264%到276%。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43.52亿元到44.9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3.33亿元到34.78亿元,同比增加327%到341%。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19亿元。

(二)每股收益:0.4740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改性塑料业务全球产能布局合理,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人均效率、大客户产品占有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进一步提升,使利润稳健增长。

2、报告期内,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全球医疗物资需求激增。公司依托在高分子材料多年的技术积淀和创新能力,向高分子材料领域的医用耗材拓展,开发出熔喷聚丙烯、熔喷布、口罩、丁腈手套等产品,由于公司的产品认证齐全、品质稳定、性价比高,迅速占领市场,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

3、报告期内,新材料产品市场需求明显增加,公司产品产能显著提升,产品结构持续优化,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使利润显著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1-023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实施,本次新增担保总额为27,224.70万元。

2、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近期公司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全部或部分解除,本次解除担保总额为54,911.88万元。

3、公司参股子公司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股份比例为22.7673%)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事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涉及诉讼及股东告知函相关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20-162)尚未正式开庭或达成正式和解协议,公司将根据诉讼及担保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310,012.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7.06%(其中:公司为各级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288,759.09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65%)。

一、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签署担保协议事项:

(一)2020年5月,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在2020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61.89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万忠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万忠")提供担保额度3,00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淮南市康德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康德")提供担保额度40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德邦")提供担保额度90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启迪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城服")提供担保额度120,00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华环保")提供担保额度30,000万元。

(二)2020年4月,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6,950万元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荆州浦华荆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荆清")提供担保额度500万元。

(三)2020年8月,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890万元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南通森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森蓝")提供担保额度7,000万元。

(四)2020年11月,公司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690 万元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南昌桑德象湖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湖水务")提供担保额度400万元。

1、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万忠与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邢台银行廊坊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邢台银行廊坊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河北万忠向邢台银行廊坊分行申请的1年期9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二年。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河北万忠的担保余额为0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河北万忠的担保余额为900万元,河北万忠可用担保额度为9,1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淮南康德与淮南通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谢家集支行(以下简称"淮南通商银行谢家集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淮南通商银行谢家集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淮南康德向淮南通商银行谢家集支行申请的1年期2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其产生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淮南康德的担保余额为0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淮南康德的担保余额为200万元,淮南康德可用担保额度为2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宿州德邦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额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苏州金额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宿州德邦向苏州金额租赁申请的3年期700万元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租前息、违约金、名义货价、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宿州德邦的担保余额为0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宿州德邦的担保余额为700万元,宿州德邦可用担保额度为2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近日,启迪城服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交通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启迪城服向交通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申请的在2020年12月17日至2021年12月17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1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5、近日,应收账款出让方长沙福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签署了《商业保理主协议》,且应收账款出让方与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已经或即将在该商业保理主协议项下签署多个单个保理协议。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启迪城服的申请,公司出具了《担保书》,同意就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与启迪城服签署的所有单个保理协议下启迪城服对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以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最高金额为1,524.70万元。保证范围包括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支付的全部还款、费用、逾期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自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保证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启迪城服的担保余额为38,096.75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启迪城服的担保余额为51,621.45万元,启迪城服可用担保额度为93,225.59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近日,浦华环保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浦华环保向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的1年期9,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本合同约定的最高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保证期间为三年。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浦华环保的担保余额为20,0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浦华环保的担保余额为29,000万元,浦华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81,0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近日,荆州荆清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荆州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交通银行荆州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2020年3月4日至2021年9月4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5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荆州荆清的担保余额为0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荆州荆清的担保余额为500万元,荆州荆清可用担保额度为3,0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近日,南通森蓝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以下简称"张家港农商行南通分行")签署了《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张家港农商行南通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为南通森蓝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且主债权发生日期为2020年9月14日至2022年8月25日。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本合同项下与债权人发生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南通森蓝的担保余额为10,1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南通森蓝的担保余额为12,100万元,南通森蓝可用担保额度为2,8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近日,象湖水务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云支行(以下简称"九江银行青云支行")签署了《借款合同》,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九江银行青云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象湖水务向九江银行青云支行申请的400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11月24日起至2021年11月24日止。保证范围包括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在保证最高本金限额项下的所有债权余额。保证期间为两年,自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

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象湖水务的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象湖水务的担保余额为2,400万元,象湖水务可用担保额度为13,0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前期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北万忠向邢台银行廊坊分行申请的1年期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解除之前,公司为河北万忠向邢台银行廊坊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4月1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河北万忠向邢台银行廊坊分行申请的1年期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2、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南通森蓝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南通通州支行")申请的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解除之前,公司为南通森蓝向交通银行南通通州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月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南通森蓝向交通银行南通通州支行申请的1年期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3、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启迪城服向交通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申请的1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启迪城服向交通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解除之前,公司为启迪城服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15,0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启迪城服向交通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申请的1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4、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蚌埠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632.93万元一年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解除之前,公司为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63.77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93)。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蚌埠致洁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632.93万元1年期融资租赁担保已全部解除。

5、公司于2018年9月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的12,000万元债权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浦华环保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解除之前,公司为浦华环保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12,000万元(详见公司2019年1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浦华环保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的1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6、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加新能源")向北京农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投保理公司")申请的应收账款融资管理等保理服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理融资金额为5,000万元。公司本次为合加新能源向农投保理公司申请的应收账款融资管理等保理服务提供担保解除之前,公司为合加新能源向农投保理公司申请的保理服务担保余额为5,000万元(详见公司2019年12月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43)。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合加新能源向农投保理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保理服务担保已全部解除。

7、公司于2020年4月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合加新能源与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温泉支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咸宁温泉支行")签署《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并由公司为合加新能源提供6个月5,000万元的担保(详见公司2020年5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合加新能源与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湖北银行咸宁温泉支行申请的6个月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8、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象湖水务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路支行(以下简称"九江银行北京东路支行")申请的400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象湖水务向九江银行北京东路支行申请的400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解除之前,公司为象湖水务向该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担保余额为4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月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象湖水务向九江银行北京东路支行申请的400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9、公司于2018年5月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毕节市碧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节碧清")向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租赁")申请的3,100万元3年期融资租赁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毕节碧清向光大租赁申请的融资租赁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毕节碧清向该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1,033.36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毕节碧清向光大租赁申请的3,100万元3年期融资租赁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258.33万元,公司目前为毕节碧清向光大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775.03万元。

10、公司于2017年12月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爱瑞新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瑞新宝")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支行")申请的12,000万元13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爱瑞新宝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10,5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爱瑞新宝向民生银行成都支行申请的12,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700万元,公司目前为爱瑞新宝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9,800万元。

11、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赣州虔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虔清")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赣州分行")申请的1年期7,2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赣州虔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7,200万元(详见公司2019年10月1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24)。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赣州虔清向兴业银行赣州分行申请的1年期7,2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250万元,公司目前为爱赣州虔清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6,950万元。

12、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淮北国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国瑞")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路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淮海路支行")申请的3,000万元15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淮北国瑞向农行淮海路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淮北国瑞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72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淮北国瑞向农行淮海路支行申请的3,000万元15年期固定资产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70万元,公司目前为淮北国瑞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650万元。

13、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淮南国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国新")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淮南分行")申请的2,400 万元15 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淮南国新向农业银行淮南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淮南国新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1,86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淮南国新向农业银行淮南分行申请的2,4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90万元,目前公司为淮南国新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1,770万元。

14、公司于2015年4月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金华格莱铂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格莱铂")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6,000万元7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金华格莱铂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金华格莱铂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1,925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金华格莱铂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6,000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日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225万,公司目前为金华格莱铂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1,700万元。

15、公司于2017年12月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鄱阳县饶清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鄱阳饶清")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申请的2,800万元10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鄱阳饶清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鄱阳饶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65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鄱阳饶清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申请的2,800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50万元,公司目前为鄱阳饶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500万元。

16、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芜湖桑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桑青")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铁山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铁山支行")申请的4,130万元15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芜湖桑青向农业银行铁山支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芜湖桑青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3,88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芜湖桑青向农业银行铁山支行申请的4,3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于近日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10万,公司目前为芜湖桑青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3,770万元。

17、公司于2017年5月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楚雄东方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雄东方")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楚雄分行")申请的不超过24,500万元12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楚雄东方向工商银行楚雄分行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楚雄东方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1,5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楚雄环保向工商银行楚雄分行申请的24,500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日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000万元,公司目前为楚雄环保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0,500万元。

18、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德惠市德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惠德佳")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不超过15,000万元10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德惠德佳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德惠德佳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11,1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德惠德佳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15,000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期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275万元,公司目前为德惠德佳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10,825万元。

19、公司于2018年5月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淮安零碳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零碳")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涟水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涟水支行")申请的12,000万元6年期借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淮安零碳向工商银行涟水支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淮安零碳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12,000万元(详见公司2018年11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31)。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淮安零碳向工商银行涟水支行申请的12,000万元6年期借款于近期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2,050万元,公司目前为淮安零碳向该行申请的该笔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9,950万元。

20、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鸡西德普环境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西德普")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的28,000万元13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鸡西德普向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鸡西德普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3,5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鸡西德普向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的28,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500万元,目前公司为鸡西德普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22,000万元。

21、公司于2017年5月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鹿聚力")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以下简称"河北银行邢台分行")申请的15年期45,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巨鹿聚力向河北银行邢台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巨鹿聚力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41,934.53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巨鹿聚力向河北银行邢台分行申请的45,000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636.95万元,目前公司为巨鹿聚力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41,297.58万元。

22、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朐邑清")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朐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临朐支行")申请的不超过9,000万元8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临朐邑清向建设银行临朐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临朐邑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5,35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5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临朐邑清向建设银行临朐支行申请的9,000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750万元,公司目前为临朐邑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4,600万元。

23、公司于2018年11月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迁安德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迁安德清")向贵阳贵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银金融租赁")申请的租赁物购买价款20,000万元4年期融资租赁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迁安德清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迁安德清向贵银金融租赁申请的融资租赁担保余额为17,443.23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64)。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迁安德清向贵银金融租赁申请的租赁物购买价款20,000万元4年期融资租赁于近期归还该笔融资租赁业务中的本金308.33万元,公司目前为迁安德清向贵银金融租赁申请的融资租赁担保余额为17,134.90万元。

24、公司于2018年12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青州益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州益源")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潍坊分行")申请31,000万元14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青州益源向兴业银行潍坊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青州益源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30,44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青州益源向兴业银行潍坊分行申请的31,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560万元,目前公司为青州益源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29,880万元。

25、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双城市格瑞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城格瑞")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12,000万元15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双城格瑞向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双城格瑞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9,52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双城格瑞向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的12,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400万元,目前公司为双城格瑞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9,120万元。

26、公司于2017年5月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尚环保")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以下简称"河北银行邯郸分行")申请的24,000万元12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德尚环保向河北银行邯郸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德尚环保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21,8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德尚环保向河北银行邯郸分行申请的24,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200万元,目前公司为德尚环保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21,600万元。

27、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辛集冀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辛集冀清")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融资租赁")申请的3年期10,000万元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辛集冀清向广西融资租赁申请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辛集冀清向广西融资租赁申请的融资租赁业务担保余额为7,500.01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64)。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辛集冀清向广西融资租赁申请的3年期10,000万元融资租赁业务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250万元,目前公司为辛集冀清向广西融资租赁申请的融资租赁业务担保余额为7,250.01万元。

28、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绿能")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州支行(以下简称"重庆农商银行开州支行")申请的10年期17,5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重庆绿能向重庆农商银行开州支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重庆绿能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16,248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重庆绿能向重庆农商银行开州支行申请的17,5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651万元,目前公司为重庆绿能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15,597万元。

29、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就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与启迪城服在2019年6月25日至2020年6月30日期间签署的所有单个保理协议下启迪城服对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以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在担保书项下所担保的债权本金余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1,850.43万元。2020年1月、2020年4月、2020年10月,应收账款出让方长沙福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签署了《商业保理主协议》,且应收账款出让方与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已经或即将在该商业保理主协议项下签署多个单个保理协议。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启迪城服的申请,公司出具了《担保书》,同意就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与启迪城服签署的所有单个保理协议下启迪城服对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以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在担保书项下所担保的债权本金余额的最高额分别为人民币1,225.20万元、1,640.37万元、1,003.12万元。

近日,公司接到启迪城服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启迪城服向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申请的保理合同于近期归还上述保理业务中的本金为270.53万元,公司目前为启迪城服向西门子财务租赁公司申请的保理业务担保余额1,968.14万元。

30、根据公司股东大会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智慧瑞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1,367.07万元一年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09.18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64)。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贷款情况: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1,367.07万元1年期融资租赁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13.87万元,公司目前为扬州智慧向中联重科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95.31万元。

31、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池州乡美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乡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池州分行")申请的贷款期限自2020年3月9日至2024年12月21日1,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池州乡美向交通银行池州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池州乡美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92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池州乡美向交通银行池州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80万元,公司目前为海南启洁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840万元。

32、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海南启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启洁")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支行(以下简称"海南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2年期流动资金借款1,000万元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海南启洁向海南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海南启洁向海南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899.9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海南启洁向海南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255.60万元,公司目前为海南启洁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644.30万元。

33、公司于2019年5月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海南启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6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2019年6月13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为海南启洁向中国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海南启洁向中国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5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海南启洁向中国银行东方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250万元,公司目前为海南启洁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250万元。

34、公司于2020年4月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襄阳启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启宁")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1年期4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襄阳启宁向交通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襄阳启宁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4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襄阳启宁向交通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50万元,公司目前为襄阳启宁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345万元。

35、公司于2020年4月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扬州智慧瑞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智慧")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的23个月2,3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扬州智慧向民生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余额为1,782.5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93)。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扬州智慧向民生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的23个月2,300万元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03.50万元,公司目前为扬州智慧向民生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1,679万元。

36、公司于2015年4月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水务")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九原支行")申请的不超过10,000万元10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包头水务向中国银行九原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包头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9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93)。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包头水务向中国银行九原支行申请的10,000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日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600万元,公司目前为包头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2,300万元。

37、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崇阳天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阳天清水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3,200万元10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崇阳天清水务向工商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崇阳天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2,375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崇阳天清水务向工商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3,2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于近日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75万元,公司目前为崇阳天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2,300万元。

38、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黄冈浦华禹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禹清水务")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4,000万元13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黄冈禹清水务向兴业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黄冈禹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3,562.5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黄冈禹清水务向兴业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4,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62.50万元,目前公司为黄冈禹清水务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3,400万元。

39、公司于2018年9月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嘉鱼嘉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鱼嘉清")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咸宁支行")申请的4,000万元10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嘉鱼嘉清向民生银行咸宁支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嘉鱼嘉清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3,7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嘉鱼嘉清向民生银行咸宁支行申请的4,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50万元,目前公司为嘉鱼嘉清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3,550万元。

40、公司于2018年9月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咸宁浦华高新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浦华")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以下简称"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6,900万元13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咸宁浦华向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咸宁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6,84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咸宁浦华向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6,9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60万元,目前公司为咸宁浦华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6,780万元。

41、公司于2018年9月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襄阳浦华汉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汉清")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7,000万元8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襄阳汉清向民生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襄阳汉清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5,427.5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93)。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襄阳汉清向民生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7,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77.50万元,目前公司为襄阳汉清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5,250万元。

42、公司于2020年4月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襄阳浦华汉水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汉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1年期4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襄阳汉水向交通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襄阳汉水向该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余额为395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襄阳汉水向申请的1年期4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49万元,目前公司为襄阳汉水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246万元。

43、公司于2018年9月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襄阳汉水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4,200万元5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襄阳汉水向民生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襄阳汉水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2,94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6月1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襄阳汉水向民生银行襄阳分行申请的4,2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420万元,目前公司为襄阳汉水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2,520万元。

44、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宜昌白洋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洋水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三峡分行")申请的4,500万元13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白洋水务向中国银行三峡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白洋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4,05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7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白洋水务向中国银行三峡分行申请的4,500万元资金贷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150万元,目前担保余额为3,900万元。

45、公司于2018年5月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玉溪桑德星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水务")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玉溪支行")申请的12,000万元8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玉溪水务向民生银行玉溪支行申请的项目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玉溪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10,312.73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玉溪水务向民生银行玉溪支行申请的12,000万元8年期固定资产借款于近日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228.01万元,公司目前为玉溪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借款担保余额为10,084.72万元。

46、公司于2016年5月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枝江浦华枝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枝江枝清水务")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支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申请的4,000万元8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枝江枝清水务向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枝江枝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3,1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枝江枝清水务向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申请的4,0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于近日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93.75万元,公司目前为枝江枝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3,006.25万元。

47、2014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华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封浦华紫光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浦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的10,000万元7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浦华环保为开封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开封浦华向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的10,000万元7年期项目贷款于近日归还本金500万元,浦华环保目前为开封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1,500万元。

48、2014年1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封浦华紫光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浦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柳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万柳支行")申请的5,400万元9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浦华环保为开封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2,020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8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开封浦华向华夏银行万柳支行申请的5,400万元9年期项目贷款于近日归还本金335万元,浦华环保目前为开封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1,685万元。

49、2017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华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瑞安紫光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安紫光")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市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瑞安市支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浦华环保为瑞安紫光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19,432.09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8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瑞安紫光向农业银行瑞安市支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贷款于近日归还本金750万元,浦华环保目前为瑞安紫光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18,682.09万元。

50、公司于2018年9月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浦华环保为控股子公司潍坊浦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浦华")在2019年5月14日至2027年5月14日期间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以下简称"恒丰银行潍坊分行")因办理固定资产贷款而订立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10,000万元。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及浦华环保为潍坊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10,000万元(详见公司2019年6月1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潍坊浦华向恒丰银行潍坊分行申请的债权最高余额为10,000万元于近日归还本金39.24万元,公司及浦华环保目前为潍坊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9,960.76万元。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310,012.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7.06%(其中:公司为各级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288,759.09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65%)。

四、备查文件

1、本公告所述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借款合同》及相应的《保证合同》;

2、本公告所述子公司归还金融机构借款的还款单据。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1-024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1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在2021年1月28日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对关注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落实。鉴于回复内容尚待完善,相关内容需取得中介机构意见,同时部分核查工作受疫情应急等因素影响,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披露回复内容。延期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回复工作,尽快完成关注函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